

三门三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u>页 次</u>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三门三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5]5103号

三门三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三门三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友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三友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三友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三友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三友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

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三友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三友科技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5年4月25日

三门三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北京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总额、净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三门三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276号)核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1,43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98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271.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937.5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333.85万元。截至2020年7月16日止，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到账。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0] 6463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0 年使用募集资金 555.07 万元，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 2,229.91 万元，2022 年使用募集资金 1,837.09 万元，2023 年使用募集资金 3,342.35 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744.94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0.00 万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2,333.85
减：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8,103.88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4,605.46

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402.81
加：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加：利息收入	778.86
减：手续费支出	0.56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三）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亭旁支行	19950601040001997	募集资金专户	-	已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注销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转入公司一般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三友科技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北京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一) 募投项目情况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 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在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使用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4年5月29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四)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 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 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 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 收益率(%)
三友科技公司	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618.00	2023年10月27日	2024年4月19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1.78
三友科技公司	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999.00	2023年12月11日	2024年4月22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1.78
三友科技公司	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5,097.00	2023年12月20日	2024年4月24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1.78

注：截至2024年4月24日，七天通知存款本息全部赎回，其中2023年已赎回本金1,617.00万元。

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定期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的议案》，对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2021年11月15日）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定期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的事项进行追认。

(五)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

2024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年产5万张‘铜包钢’不锈钢阴极板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公

司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使用。

2024年6月13日，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402.81万元转入公司一般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6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市场营销与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截止2024年5月29日剩余募集资金4,600.08万元（含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项目余额为准）用途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2024年6月19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转入公司一般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由于经办人员工作失误，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定期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业务未及时履行审议决策程序，累计发生额48,307万元，最高余额8,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定期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025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定期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的议案》，补充确认了上述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公司已对该事项进行了详细梳理和排查，对存在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将相关情况及时向公司董事、监事及相关部门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并组织相关部门就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学习，切实纠正理解和认识偏差，树立合规意识，增强责任意识，确保未来不再有类似事项发生。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定期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系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存放安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而实施的行为，公司办理的定期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且本金和收益已全部赎回，未对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门三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2024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 三门三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2,333.8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是否达到	项目可行性是否		4,744.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600.08			预计效益	发生重大变化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7.3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709.34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年产5万张“铜包钢”不锈钢阴极板生产项目	否	6,224.54	-	6,211.80	99.80%	2023.12.31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是	1,547.17	132.36	1,547.17	100.00%	-	不适用
市场营销与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是	344.91	7.12	344.91	100.00%	-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4,600.08	4,605.46	4,605.46	100.12%	-	不适用
合计		12,716.70	4,744.94	12,709.34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 如存在, 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5万张‘铜包钢’不锈钢阴极板生产项目”和“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选址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沿海工业城, 项目地址南面沿海, 规划前为临时垃圾场, 并建有高压线。公司进驻园区前, 当地政府需组织完成搬离垃圾场、拆除高压线、场地回填及加固沿海河堤等工程项目。因受疫情等因素综合影响, 前期项目无法正常开展招投标, 对项目进程造成一定程度的延误, 募投项目“市场营销与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推进							

	也受到一定影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年产 5 万张‘铜包钢’不锈钢阴极板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市场营销与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市场营销与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截止 2024 年 5 月 29 日剩余募集资金 4,600.08 万元(含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项目余额为准)用途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2024 年 6 月 19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转入公司一般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2024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在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使用 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定期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的议案》，对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2021 年 11 月 15 日)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定期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的事项进行追认。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2024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年产5万张‘铜包钢’不锈钢阴极板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使用。 2024年6月13日，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402.81万元转入公司一般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2.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高峰

出资额 贰仟壹佰陆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中本会鉴[2025]5103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25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高峰
主任会计师：高峰
经营场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仅供中汇会计师事务所2025.12.03号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00198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 年 12 月 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刘木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2年3月4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波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21219820304051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木勇 330002170013

证书编号：3300021700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9年9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朱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2年11月30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浙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22719921130539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402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6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